

# 《城西旧事》拾遗

□姚崎锋

阿能老师陆陆续续出书，最后干脆出文集，想想，那是多大的工程。每每有得之，但总是看不完。因为我不读书，看了后面忘了前面，或者说，他出书的速度超出了我读书的速度。幸好，印象里，文章大多短小精悍，似曾相识，读着就有亲切感。

阿能原名刘胜勇，籍贯山东泰安，上世纪50年代中期生于浙江象山，10岁左右迁居定海。写了大半辈子，把舟山写活，为本土的文史工作立下了汗马功劳。头衔多，但都是真才实学，不是混出来的。

我们有交集，我习惯喊“能叔”，我的言下之意，是全能的选手，诗文书画都行。

不会研究，当然不能讲高深的理论，否则会贻笑大方。能讲出条条框框来的，一定是大师。我只是暗自想想，古城的文史典故、名人逸事、老话头，养活了古城的前世今生，养活了一群作者。大家会相互借鉴，但总有一些第一手的，能叔到底采集了其中的几成？功劳有没有，不敢乱说，苦劳总是有的。

大家对能叔的风情速写集《海山速写》，散文集《海山夜话》《海山日谭》《名人雅士与普陀山》，文史民俗集《舟山掌故》《定海山》《舟山

航海史话》，杂文集《断句乱弹》，诗歌集《夕光流云》等总有一些印象吧，这些集子也只是能叔写下的冰山一角。

正好手头有一本六七年前出版的《城西旧事》，胡言乱语几句，不要见怪。

他从迁居定海起笔，回忆起了读书往事，把左邻右舍写活了，穿插了城西轶事，顺便说了不少老街市井方言，最重要的是这一片街巷故事，那里曾经住过的人，流传下来的传奇，有史以来，几近未变。直到如今，多少人仍在不厌其烦地书写述说，古城的文字继续养活着这一方水土。

旧，是一个好的字眼，在于作者亲身经历或道听途说或加以研究得来的，总之，有其存在过的基础。对于后来者，可能再无缘亲历亲见，但也可以继续道听途说一番，添油加醋一番，可能到最后都成了戏说，或者小说的素材。因为旧，后来者有探究的兴趣，阅读也有快乐的基础。你大可不必事事细究，对于你认知内的文字，会心一笑便是认同；你无从认知的，就当以权威，谨记便可。

旧事，也是旧梦，很多事都已经过去，看着的人能否记起来，想象出来，便是梦里的归处。

刘亮程在他的某一本散文选集《向梦学习（代序）》里说：梦启迪了文学，文学又教会更多的人做梦。优秀的文学都是一场梦。人们遗忘的梦，习以为常却从未说出的梦，未做过的梦，呈现在文学中。文学艺术是造梦术。那个在母腹中偷听人世做了无数梦的未来人，是一个作家原型。

能叔当仁不让是一个作家，至少是一个有意思的存在于民间的文史民俗作家。

写作，大多就是把别人知道的东西写出来再让别人看。所谓共鸣同感，一是因为你所写的东西，别人也同时经历过。二是，别人未必经历，但仍能借你的文字想象回到场景中去。我想，能叔的书，对于我们这一辈人来说，应该更趋向于后者。

怀念是一种记忆能力，也是一种绵长的乡愁。

能叔在后记里说，千万别让记忆模糊，别让乡愁淡漠，记忆中虽然有很多伤痛，充满家长里短的气息，但对于一个花甲老人来说，记忆能留住人生那一段的痛苦与美好，有了记忆是一个人的最大幸福。

学习能叔，让怀念深藏于内心，并化成文字最初的样子。

## 资讯播报

★孟京辉话剧《古典爱情》充实余华小说戏剧改编谱系。继《活着》和《第七天》之后，近日，话剧导演孟京辉再度改编余华中篇小说《古典爱情》及短篇小说《鲜血梅花》，具名《古典爱情》上演。《古典爱情》的戏剧改编打破了余华小说原有的线性结构，将原作中古典悲剧式的爱情叙事与《鲜血梅花》的复仇母题相交织，形成一种拼贴式叙事框架，转而以舞台的蒙太奇，调动串联起看似割裂的场景。对此，有观众在观演留言中一语中的，“小说《古典爱情》是对明代‘私定终身后花园，落难公子中状元’的古典小说的反叛与解构，话剧《古典爱情》则完成了对小说的解构”。



★刘亮程《本巴》四种文字译本同时揭幕，开启新疆文学多文种传播新篇章。《本巴》是中国作家协会散文委员会副主任、新疆作家协会主席刘亮程荣获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的长篇小说。作品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瑰宝——英雄史诗“江格尔”为灵感，用诗意的笔触构建了一个充满想象力的本巴世界。日前，《本巴》维吾尔文、哈萨克文、蒙古文、柯尔克孜文译本在同一天揭幕，开启新疆文学多文种传播新篇章。四种文字译本都由新疆人民出版社（新疆少数民族出版基地）出版。

★传奇作家叶永烈专藏首次集中亮相。今年是作家叶永烈诞辰85周年、逝世5周年，“请到上海图书馆找我——纪念叶永烈先生诞辰85周年暨叶永烈专藏捐赠展”在上海图书馆东馆手稿主题馆举办，这是“叶永烈专藏”首次集中亮相，分为“坚持求真创作”“讲好中国故事”“拓展科幻交流”三个部分，展出文献类型包括手稿、书信、录音录像带、图片等。那个传奇的“游泳池书房”也以巨幅照片的形式在现场还原。毕业于北京大学化学系的叶永烈，早年从事科普科幻创作，其后转向长篇小说及纪实文学。他曾形容自己为“一辈子的码字工”，留下超过3500万字的作品，最为读者所熟知的是《十万个为什么》《小灵通漫游未来》等代表作。

# 每个人的一生都是一本书

——读杨本芬《秋园》有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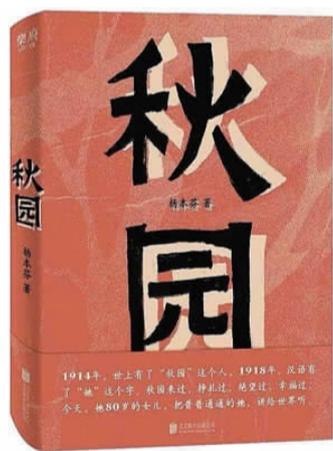
□吴永谷

迟子建曾说：“一个作家的处女作，大抵都洋溢着情感上的激情却掩饰不住技术上的粗糙，但这并不影响它存在的价值和通体散发出的那种单纯的美丽。”此话不假，在与书作伴的春日时光里，杨本芬的《秋园》不靠惊心动魄的情节取胜，而是凭借一片赤诚之心将我留住。继而手不释卷，书香漫漫，不觉春深。

《秋园》是由花甲之年的杨本芬创作的首部作品。她母亲（书中的秋园）去世，让她顿觉很多事情如果没人去记下，就注定被岁月深埋，湮没无音。于是，她在4平方米的厨房里，以两张板凳为桌，伏笔写下一家人的故事。8公斤的手稿，写了母亲的一生，写了一家人像水中的浮木般随波逐流、挣扎求生，也写了中南腹地那些乡间人物的生生死死。

秋园的一生简直是一部苦难史：少年丧父，中年丧夫，晚年丧子，历经战争、饥荒、政治运动与时代更迭的碾压。但作者并未大肆渲染那些悲苦，而是点到为止，将笔墨放在母亲的坚韧不拔上。即使在最黑暗的时刻，母亲仍坚持“活下去”的信念，通过缝补、教书、乞讨甚至改嫁，为家人撑起一方生存的天地。即便在食不果腹的年代，母亲从未放弃过求知，仍坚持送子女上学。即使到了人生暮年，仍会为错过山崖上的杜鹃花而惋惜。这份对美的敏感，何尝不是对苦难最温柔的抵抗？

没有华丽的辞藻，却以质朴的文字将苦难淬炼成诗，让读者在泪与笑中，重新审视生活的意义与生



命的重量。如果生活不尽如人意，那就守住一丝微光，让黯淡的人生照见希望。

而母亲的这种即便被命运碾入尘土，也要在裂缝中开出一朵花儿来的精神，在作者身上也得到了很好的体现。作者一生都在为生存挣扎、奋斗。她年轻时，为争取读书机会，不惜以死相逼，最终在工地干苦力，半工半读完成学业。老年时，仍未摆脱生活的束缚，却毅然提笔写作，用文字重新走了一遍自己的人生。就像书中所说：“晚年拿起笔回首自己的一生，真正的救赎方才开始。”作者在琐碎日常中捕捉写作的微光。这种姿态，消解了文学的神圣性，却赋予了文字最本真的力量。

在《秋园》中，还有一个令人难忘的人物——小泉。作者称她是个“苦命伢子”，一点也不为过。还在娘肚里，爹就被抓走，此后杳无音信。4岁时，母亲又被疯狗咬，送了

命。从此，她成了邱家的童养媳，十来岁就生了娃，偏又是个不健全的孩子。她没有放弃，悉心照料着，走哪都带着，还给她取了名字，叫“人王”。有人出高价，想买人王去做展览，小泉回应道：“你们就是说出花骨朵来，我也不会听。”此后，她学了裁缝，一门心思地赚钱，家里乱七八糟，连坐的地方也没有，她也不管了，只顾着低头做衣服。因为她要为人王打算着。或许，人王就是她生命里的那一丝微光。小泉在命运面前显得如此渺小无力，仿佛随时会被揉碎，然而，我相信这般柔韧的她，永远不会被彻底毁掉。

不论是秋园、作者，还是小泉，甚至无数的“秋园们”，她们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，却在日复一日的生存挣扎中，将“活着”本身升华为一种壮美。

读完书，我给母亲打去电话：“妈，等以后我也把你写成一本书！”她在电话那头沉默着，许久没吭声。这不像她的风格，一次我说要写旧物，她立马接话：“家里有个咸菜坛子，你爷爷留下的……”她绘声绘色地说于我听。可这次，她出奇地安静，许是觉得那咸菜坛子比她更有文学价值吧。可我却要告诉她：每个人的一生都是一本书，一本散发着光芒的书，那些光一丝一缕汇聚在一起，便是一束耀眼之光，生生不息。

我在海边读书

Enjoy Reading Enjoy Sea